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3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由政府部门出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具体实施，城乡居民免费享受的基本公共卫生健康管理服务。共包括：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包括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和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十六项服务内容。

2023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1777.25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各项目执行单位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经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为进一步掌握2023年度我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情况，不断提升我县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的服务能力，规范项目工作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提高项目工作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全面评价我县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实施和项目经费使用管理，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升项目工作总体水平；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所有服务十六项内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项目内容全覆盖、客观公正的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按照《安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单

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安财字〔2024〕36号）要求，确定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指标（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

3、评价方法和标准：对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实施方案、绩效考核方案、资金管理办法等，按照评价指标，收集、查阅资料，进行评价。

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人员审查资料，填报评价表，完成上报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分情况

1.资金执行率100%（10分） 得分10分

2.产出成本（20分）得分20分

3.产出指标（40分）得分40分

4.效益指标（20分）得分17分

5.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10分

（二）综合评价结论

2023顺利，配套经费落实、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工作任务圆满完成。经过综合评审，评价得分97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各项目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777.25	1777.2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777.25	1777.2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0%以上2.新生儿访视率、儿童健康管理率90%以上3.居民健康建档率率达90%以上4.孕产妇健康管理等达到90%以上5.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达60%以上等共16项管理			全面完成了全年设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	≥0.2万人	0.2	2	2	
			老年人健康管理	≥1.48万人	1.48	2	2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	≥0.21万人	0.21	2	2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	≥1.56万人	1.56	3	3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	≥18.53万人	18.53	3	3	
			中医药健康管理	≥1.4万人	1.4	2	2	
			高血压患者管理	≥0.63万人	0.63	2	2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	≥1.73万人	1.73	2	2	
		质量指标	卫生健康监督协管服务	≥100%	100	2	2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100%	100	2	2	
			肺结核患者管理	≥0.02万人	0.02	2	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	≥0.08万人	0.08	2	2	
			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	≥13所	13	2	2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7.45万人	7.45	2	2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2023年12月31日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城乡居民健康取得较好的效果	效果较好	基本达成目标	10	9	进一步提升城乡居民健康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缩水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

严格落实了项目实施方案、绩效考核方案，进一步完善了《安义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了补助资金分配原则和补助资金拨付结算方法。

项目实施单位在经费使用上管理上严格遵守规定，做到不挪用、不截留，奖罚分明。

（二）项目过程

认真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的要求，扎实落实措施，有力推进项目实施，较好地完成了项目任务。

（三）项目产出

1.数量指标：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十六项服务内容全覆盖。

2.质量指标：项目工作26个达标率，除了新生儿访视率、产后访视率2个率稍低于外，其余全部达标合格。

3.时效指标：全年按要求完成项目任务。

4.成本指标：完成经费指标1777.25万元，执行率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居民免费享受的基本公共卫生健康管理服务。

2.可持续影响：全县城乡居民卫生健康水平得到不断提高，继续享受国家医药卫生改革成果。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经验及做法

完善了项目管理机制，对项目内容、考核方法、奖惩措施均

作了具体明确的规定。狠抓了项目业务培训工作计划，并积极按计划落实全员培训，开展了项目工作督导，对项目实施单位在组织管理、资金使用等方面发现的不足和薄弱环节，及时整改到位。

（二）存在问题和不足

针对农村居民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认识不足的问题需加大卫生健康教育宣传力度；加强对外出务工流动人口中孕产妇、儿童的预防种及儿童健康管理服务；乡村基层公共卫生服务队伍整体业务素质有待提升。

（三）下一步措施

1.进一步加大项目宣传。多途径大力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宣传，巩固提高居民对项目政策的知晓率。

2.进一步强化队伍建设。强化人员培训，重点对基层乡镇公共卫生防保人员的培训，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和水平。

3.进一步强化监管力度。严格落实项目规范管理，定期督导检查，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确保项目服务质量。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基本药物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3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根据《安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义县扩大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方案的通知》（安府办发〔2011〕21号）及《安义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安府发〔2012〕10号）文件精神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进一步加大政府补助力度，弥补基层医疗机构药品零差率销售减少的收入；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县政府投入工作经费324.23万元，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专项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进行；通过每年对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投入，建立稳定长效的多渠道补偿机制，完善财政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的补助政策；巩固基本药物制度，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体制、补偿机制、

药品供应、人事分配等多方面的综合改革；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筑牢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实现“保基本、强建设、建机制”的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的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主要是对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的实施情况、实施结果、资金利用及产生影响等情况做出分析及评价。收集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文件，工作计划，对接相关工作负责人跟踪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收集工作完成情况等材料。根据相关资料及指标体系，对应支出数据等结果进行自评。绩效评价工作主要过程如下：

1. 核实数据。对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与 2022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2. 查阅资料。查阅 2023 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3. 归纳汇总。对收集的评价材料结合项目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4. 根据评价材料结合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评分，完成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5. 项目绩效自评打分。

6. 绩效评价公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该项目实施总体较好，达到了预算的效果。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补助</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各乡镇卫生院</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324.23</td><td>324.23</td><td>10</td><td>10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0</td><td>324.23</td><td>324.23</td><td>—</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1、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2、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td><td colspan="5">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村卫生室实施了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将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了补助，保证了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础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顺利实施。</td></tr>
<tr><td rowspan="13">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在预算范围内支出</td><td>＝100%</td><td>100</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社会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行政村</td><td>=14所</td><td>14</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td><td>＝1所</td><td>1</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行政村覆盖率</td><td>≥60%</td><td>60</td><td>6</td><td>6</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完成及时性</td><td>2023年12月31日</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4</td><td>4</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td><td>长期</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10</td><td>9</td><td>持续实施基本药物制度</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乡村医生队伍稳定</td><td>保持稳定</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10</td><td>8</td><td>进一步加强乡医队伍稳定</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 colspan="2">群众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97</td><td></td></tr>
</table>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按照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和三定方案及工作职责进行项目的立项。

2.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符合相关要求，经过了集体决策。

3.绩效目标合理性:按照实际工作内容和项目投资额，制定了合理的绩效目标。

4.绩效指标明确性：按照项目目标任务数和计划数，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了具体的绩效指标。

5.预算编制科学性：根据工作方案测算，合理确定了项目资金。

6.资金分配合理性：依据工作推进情况测算依据，项目补助预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了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5.制度执行有效性：制度执行有效、手续完备。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覆盖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行政村，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数量，年度指标完成率100%。

2.质量指标：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

度覆盖率100%，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行政村覆盖率60%，年度指标完成率100%。

3.时效指标： 全年按要求完成项目任务。

4.成本指标：完成经费指324.23万元，执行率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2.社会效益：乡镇卫生院人员及乡村医生队伍保持稳定。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及做法：

1.是建立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加快建立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对绩效目标设立、第三方评价、绩效结果运用、绩效监督等环节提出规范管理要求，为推进绩效管理提供制度保障。

2.是完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确定机制。继续选取部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健全完善主管部门与县财政共同参与的绩效目标确定机制，并实施后续跟踪评价，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3.是继续组织部门开展部门自评工作。在编报预算时要逐个填写绩效目标，年度结束后，应按县级要求逐个专项向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评价报告。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预算及自评工作不够精准，统筹协调不够，不能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能确保项目实现预期目标，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2.评价指标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因部门项目支出绩效涉

及面广，单位需结合部门工作开展情况，增加预算绩效指标。

六、有关建议

建议财政部门加强对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全面培训，以下发文件为指导的形式，在单位内开展全员培训，增强单位对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方便单位更好的建立预算项目产出指标体系。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疫情防控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3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项目背景：新冠肺炎疫情给人民的生命健康带来极大的危害，为更好的保障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夺取疫情防控决定性顺利。

2、主要内容：专项资金用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

3、实施情况：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我委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各项政策措施要求，确保疫情防控资金使用安全高效，确保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规范运行。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2023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共计 187.36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开展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及租用隔离点经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补助资金事关疫情防控和人民健康，我委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确保疫情防控补助资金安全合规使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全面评价我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项经费使用管理，总结经

验、发现问题，提升项目工作总体水平；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县卫生健康系统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原则：项目内容全覆盖、客观公正的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按照《安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安财字〔2024〕36号）要求，确定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指标（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

3、评价方法：对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办法等，按照评价指标，收集、查阅资料，进行评价。

4、评价标准：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人员审查资料，填报评价表，完成上报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2023年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实施顺利，项目经费落实、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工作任务圆满完成。经过综合评审，评价得分98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疫情防控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各项目单位</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187.36</td><td colspan="2">187.36</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0</td><td>187.36</td><td colspan="2">187.36</td><td>—</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全面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扎实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持久战</td><td colspan="4">全面完成全年设定的绩效目标</td></tr>
<tr><td rowspan="13">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成本控制率</td><td>≤100%</td><td>100</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社会成本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疫情防控参与 人数</td><td>＝25.98万人</td><td>25.98</td><td>5</td><td>5</td><td></td></tr>
<tr><td>疫情防控参与单位数量</td><td>＝17所</td><td>17</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密切接触者检测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重点人员检测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完成及时率</td><td>2023年12月31日</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辖区群众健康</td><td>保障</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10</td><td>8</td><td>进一步加强保障辖区群众健康</td></tr>
<tr><td>保护城乡居民健康取得较好的效果</td><td>效果较好</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98</td><td></td></tr>
</table>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严格落实了项目实施方案，进一步完善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了补助资金使用原则和补助资金拨付结算方法。2023 年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187.36 万元，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专款专用、有效监管，并建立明细台账，及时公示公开，接受群众监督，确保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规范运行。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各项

政策措施要求，扎实落实措施，有力推进项目实施，较好地完成了项目任务。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疫情防控参与单位数量及人数。

2.质量指标：重点人员及密切接触者检测率。

3.时效指标：疫情出现时快速响应。

4.成本指标：完成经费指标187.36万元，执行率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保障辖区群众健康。

2.可持续影响：保护城乡居民健康取得较好的效果。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经验及做法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我委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各项政策措施要求，对财政安排的疫情防控资金积极组织做好绩效目标设立、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等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及时纠正资金使用中的偏差，确保疫情防控资金使用安全高效，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专款专用、有效监管，并建立明细台账，及时公示公开，接受群众监督，确保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规范运行。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反映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过程中的问题，仍需进一步细化和明确、也充分指引了以后年度财政专项资全在分配、管理和使用方面的经验和做法。

六、有关建议

建议财政部门加强对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全面培训，以下发文件为指导的形式，在单位内开展全员培训，增强单位对预算项

目绩效管理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方便单位更好的建立预算项目产出指标体系。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重大公共卫生防治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3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儿童免疫规划和结核病、艾滋病防治等重大传染病是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中的重点工作，是抓好疫苗相关传染病及重点传染病，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重要环节。做好2023年免疫规划和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认真实施儿童免疫规划、结核病、艾滋病防治等。

2023年度重大公共卫生防治经费545.98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免疫规划、结核病、艾滋病等专项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专项经费的落实，推进我县儿童免疫规划工作水平，提高疫苗接种率；推进我县结核病的查、治、管工作，提高病人发现率、管理率、治愈率；推进艾滋病防治，遏制艾滋病疫情上升；巩固基层防疫网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儿童免疫规划：全年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90%以上，有效巩固了全县儿童免疫屏障，保护了儿童身体健康。

2.结核病防治：提升全县结核病患者发现、治疗和管理水平，病人管理、随访率、治愈率均达到要求。

3.艾滋病防治：抓好全县艾滋病筛查、治疗和管理。认真做好了全县在管艾滋病机会性感染患者救助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客观公正性、科学性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按照县级部门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

3、评价方法和标准：查阅相关工作资料和资金使用情况，逐项评价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评分标准分100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审核了2023年相关工作数据和资料台账。完成自评表和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一）评分情况

1.资金执行率100%（10分） 得分10分

2.产出成本（20分）得分20分

3.产出指标（40分）得分40分

4.效益指标（20分）得分17分

5.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10分

（二）综合评价结论

儿童免疫规划和结核病、艾滋病防治等专项工作，严格按照工作方案和指标要求，扎实推进。而且，专项资金使用规范，开支合理，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经过综合评审，评价得分97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公共卫生防治						
主管部门	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安义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45.98	545.9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545.98	545.98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0%以上2.结核病人的治愈率达90%3.结核病病人转诊率、督导管理率达100%4.全县全人群艾滋病病毒检测率达19%5.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比例达95%以上	全面完成了全年设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支出控制在部门预算支出内	≤100%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暴发疫情调查率	＝100%	100	2	2	
			疑似艾滋病患者检测率	≥70%	100	3	3	
			相关卫生宣传日活动	≥12次	100	5	5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90%	100	2	2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100	3	3	
			应急物品储备齐全率	≥80%	100	2	2	
		质量指标	检测数据准确率	＝100%	100	3	3	
			疫苗相关疾病发病情况	无	基本达成目标	3	3	
			散发疫情、爆发疫情处置规范率	＝100%	100	3	3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救治	＝100%	100	3	3	
			监测项目规范率	≥90%	100	3	3	
			应急物资储备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建立儿童免疫屏障、有力抓好结核病、艾滋病等重点传染病防治，为全县人民提供了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保障目标程度较上年提高不高
			提升重大公卫防治工作效益	较上年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9	较上年提升程度较低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所有的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免疫规划：认真实施了疫苗接种工作，积极落实全县免疫规划疫苗基础免疫、加强免疫，做好了疫苗查漏补种、免疫规划疫苗收发工作、预防接种知识宣传工作。

2.结核病防治：实施结核病现代控制策略，继续抓好了病人发现，强化病人规范化治疗和管理。

3.艾滋病防治：进一步强化了高危行为干预和重点人群筛查，认真贯彻落实“四免一关怀”政策，积极对艾滋病机会性感染患者开展救助。

（二）项目过程情况

1.免疫规划：县疾控中心做好免疫规划工作的培训、督导，各乡镇预防接种单位（点）积极完成辖区疫苗接种任务，预防接种宣传以及查验预防接种证工作等。

2.结核病防治：县疾控中心做好结核病防治工作的业务管理和督导，县人民医院作为结核病定点治疗医院，积极做好结核患者的接诊、治疗，各乡镇卫生院做好疑似结核病患者的转诊。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机构共同做好结核病人管理。

3.艾滋病防治：县疾控中心、县人民医院、各乡镇卫生院各负其责，积极落实艾滋病患者的筛查、治疗、救治和重点人群干预等工作。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艾滋病病毒全人群检测、艾滋病抗病毒治疗、结核病病人的治愈、结核病病人转诊、结核病人督导管理等主要工作指标均开展。

2.质量：6项指标的6个达标率全部实现。

3.时效：全年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工作任务。

4.成本：完成经费指标545.98万元，执行率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有效建立儿童免疫屏障，有力抓好结核病、艾滋病

等重点传染病防治，为全县人民提供了防病健康保障。

2.可持续影响：提升重大公卫防治工作效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经验及做法

合理使用项目资金，规范项目管理，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工作措施得到落实。

（二）存在问题和不足

群众防病意识和防病知识水平有待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业务素质有待提高。

（三）下一步措施

进一步认真落实项目实施方案和措施,强化防病政策和防病知识宣传，加强基层人员培训，一如既往地做好防病工作。

六、有关建议

1.建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进行认真研判，研判结果运用到绩效指标的细化上。

2.建议财政部门安排资金拨付时可以按项目进度适时安排，以真正达到实效、高效。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计划生育项目支出单位自评报告
（2023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通过实施计划生育各项利导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023年计划生育专项经费373.77万元，用于发放计划生育各项利导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建立健全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奖励计划生育家庭，缓解计划生育家庭困难，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促进人口与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建立起完善的资格确认、资金管理、资金发放、社会监督的运行机制，确保保障对象确认准确，资金拨付及时且发放到位。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645人，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25人，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特别扶助金10人，关爱女孩阳光助学21人，农村二女(一女)结扎家庭增加新农保基础金291人，农村二女(一女)结扎家庭提前享受增加新农保基础金348人，城镇居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745人，独生子女死亡一次性抚慰金25人。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的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主要是对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的实施情况、实施结果、资金利用及产生影响等情况做出分析及评价。收集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文件，工作计划，对接相关工作负责人跟踪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收集工作完成情况等材料。根据相关资料及指标体系，对应支出数据等结果进行自评。绩效评价工作主要过程如下：

1. 核实数据。对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与 2022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2. 查阅资料。查阅 2023 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3. 归纳汇总。对收集的评价材料结合项目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4. 根据评价材料结合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评分，完成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5. 项目绩效自评打分。

6. 绩效评价公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该项目实施总体较好，达到了预算的效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专项						
主管部门	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73.77	373.7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73.77	373.77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目标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3：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阳光助学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学习经费问题，提升人口素质，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全面完成了全年设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二级、三级人	=10人	10	5	5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645人	645	5	5	
			体制外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人数	=745人	745	5	5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及死亡家庭人数	=25人	25	5	5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计划生育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发放标准	一级：4800元/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较上年提高程度较底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按照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和三定方案及工作职责进行项目的立项。

2.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符合相关要求，经过了集体决策。

3.绩效目标合理性:按照实际工作内容和项目投资额，制定了合理的绩效目标。

4.绩效指标明确性：按照项目目标任务数和计划数，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了具体的绩效指标。

5.预算编制科学性：根据全县人口测算，合理确定了项目资金额。

6.资金分配合理性：依据工作推进情况测算依据，项目补助预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了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5.制度执行有效性：制度执行有效、手续完备。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完成发放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645人，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25人，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特别扶助金10人，城镇居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745人，独生子女死亡一次性抚慰金25人，年度指标完成率100%。

2.质量指标：完成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达100%以上，年度指标完成率100%。

3.时效指标： 全年按要求完成项目任务。

4.成本指标：完成经费指标373.77万元，执行率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发放标准一级：4800元/人/年；二级：3600元/人/年；三级：2400元/人/年。

2.社会效益：逐步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及做法：

1.是建立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加快建立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对绩效目标设立、第三方评价、绩效结果运用、绩效监督等环节提出规范管理要求，为推进绩效管理提供制度保障。

2.是完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确定机制。继续选取部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健全完善主管部门与县财政共同参与的绩效目标确定机制，并实施后续跟踪评价，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3.是继续组织部门开展部门自评工作。在编报预算时要逐个填写绩效目标，年度结束后，应按县级要求逐个专项向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评价报告。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预算及自评工作不够精准，统筹协调不够，不能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能确保项目实现预期目标，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2.评价指标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因部门项目支出绩效涉及面广，单位需结合部门工作开展情况，增加预算绩效指标。

六、有关建议

建议财政部门加强对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全面培训，以下发文件为指导的形式，在单位内开展全员培训，增强单位对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方便单位更好的建立预算项目产出指标体系。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